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 1、县乡村振兴的项目计划，指导项目实施，监督检查项目执行情况。
- 2、协调产业发展，引导扶持龙头企业发展，协助指导小额信贷工作。
- 3、编制并组织实施干部培训计划；编制实施规划，组织开发。
- 4、组织协调定点帮扶、东西部协作、区内协作、社会工作；协助引进人才、技术、资金和设备。
- 5、开展交流、沟通与联系，争取社会资金对英吉沙的援助，同时组织实施外资项目。
- 6、拟定年度乡村振兴方案，组织对乡村振兴情况进行统计和动态监测，指导系统的统计监测工作，配合开展审计工作。
- 7、指导领域性问题整改工作，负责开展知识培训工作。
- 8、组织开展经验交流及宣传工作。
- 9、负责乡村振兴工程，保证质量，推进与乡村振兴衔接。
- 10、负责编报水库移民安置开发中长期规划和计划项目；负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的管理、协调、监督、检查、指导工作；负责水库移民资金的管理和水库移民干部的培训工作。
- 11、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4 个股室，分别是：综合股、项目股、信息股、整改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编制数 41，实有人数 44 人，其中：在职 40 人，增加 0 人；退休 4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28.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28.78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528.78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0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32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401.23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03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528.78	支出总计	528.78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 财政 拨款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 级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上 级 政 府 性 基 金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上 级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57.20	57. 20	57.2 0									
208	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57.20	57. 20	57.2 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 退休	4.28	4.2 8	4.2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	52.91	52. 91	52.9 1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 财政 拨款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 级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上 级 政 府 性 基 金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上 级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32	27.32	27.3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32	27.32	27.3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4.71	24.71	24.71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1	2.61	2.61									
213			农林水支出	401.23	401.23	401.23									
213	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401.23	401.23	401.23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 一般 公共 预算 安排 的转 移支 付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上级 政府性 基金 安排 的转 移支 付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上级国有 资本经营 预算安排 的转移支 付				
213	05	01	行政运行	138.91	138 .91	138. 91									
213	05	50	事业运行	262.32	262 .32	262. 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03	43. 03	43.0 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3.03	43. 03	43.0 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3.03	43. 03	43.0 3									
			合计	528.78	528 .78	528. 78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0	57.2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20	57.2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8	4.2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91	52.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32	27.3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32	27.3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4.71	24.71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1	2.61	
213			农林水支出	401.23	391.23	10.00
213	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401.23	391.23	10.00
213	05	01	行政运行	138.91	128.91	10.00
213	05	50	事业运行	262.32	262.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03	43.0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3.03	43.0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3.03	43.03	
			合 计	528.78	518.78	1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528.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528.78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0	57.20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32	27.3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401.23	401.23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03	43.0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收 入 总 计	528.78	支 出 总 计	528.78	528.78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1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0	57.2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20	57.2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8	4.2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91	52.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32	27.3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32	27.3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4.71	24.71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1	2.61	
213			农林水支出	401.23	391.23	10.00
213	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401.23	391.23	10.00
213	05	01	行政运行	138.91	128.91	10.00
213	05	50	事业运行	262.32	262.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03	43.0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3.03	43.0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3.03	43.03	
			合计	528.78	518.78	1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 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0.30	500.30	
301	01	基本工资	133.60	133.60	
301	02	津贴补贴	129.15	129.15	
301	03	奖金	40.95	40.95	
301	07	绩效工资	71.00	71.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52.91	52.91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 疗保险缴费	24.71	24.71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缴费	2.61	2.6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 费	2.34	2.3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43.03	43.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9		14.19
302	01	办公费	6.24		6.24
302	05	水费	0.59		0.59
302	06	电费	0.98		0.98
302	07	邮电费	2.34		2.34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 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11	差旅费	1.95		1.9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2.10		2.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4.28	4.28	
303	02	退休费	4.28	4.28	
		合计	518.78	504.59	14.19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		10.00								
213	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0.00		10.00								
213	05	01	行政运行	23 年保障会议经费	10.00		10.00								
				合计	10.00		1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三公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10	2.1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2.10	2.1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10	2.10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528.78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收入预算 528.78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528.78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23.30 万元，增长 4.61%，主要原因是：2023 年工资标准调增，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支出预算 528.7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18.78 万元，占 98.11%，比上年预算增加 59.97 万元，增长 13.07%，主要原因是：2023 年工资标准调增，人员工资福利增加。

项目支出 10.00 万元，占 1.89%，比上年预算减少 36.68 万元，下降 78.58%，主要原因是：2023 年减少了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村级购买服务岗位人员工资（10 月-12 月）项目，导致项目支出减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28.78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28.78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0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和缴纳职工养老保险；卫生健康支出 27.32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农林水支出 401.23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43.03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528.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8.7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9.97 万元，增长 13.07%。主要原因是：2023 年工资标准调增，人员工资福利增加项目支出 1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6.68 万元，下降 78.58%。主要原因是：2023 年减少了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村级购买服务岗位人员工资（10 月-12 月）项目，导致项目支出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7.20 万元，占 10.82%。
- 2.卫生健康支出（类）27.32 万元，占 5.17%。
- 3.农林水支出（类）401.23 万元，占 75.88%。
- 4.住房保障支出（类）43.03 万元，占 8.14%。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4.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4 万元，增长 50.38%，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增加了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52.9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13 万元，增长 13.11%，主要原因是：2023 年工资标准调增，社保基数增加，缴

纳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致使 2023 年预算数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4.7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71 万元，增长 23.55%，主要原因是：2023 年工资标准调增，社保基数增加，缴纳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增加，致使 2023 年预算数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6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38 万元，增长 16.91%，主要原因是：2023 年工资标准调增，社保基数增加，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增加，致使 2023 年预算数增加。

5.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38.9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04 万元，增长 3.77%，主要原因是：2023 年工资标准调增，人员工资福利增加。

6.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事业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62.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6.94 万元，增长 21.79%，主要原因是：2023 年工资标准调增，人员工资福利增加。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43.0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34 万元，增长 14.17%，主要原因是：2023 年工资标准调增，公积金基数增加，缴纳公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致使 2023 年预算数增加。

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农业）（项）：2023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46.68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18.78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504.59 万元， 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公用经费 14.19 万元， 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2023 年保障会议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 2023 年乡村振兴会议保障方案设立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资金分配情况：计划按月召开会议，按会议（场/次）分配 1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

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2.1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1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1.65 万元，增长 366.6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购置公务用车计划；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1.65 万元，增长 366.67%，主要原因是：下乡评估次数增加，燃油费用增加，公务用车运行费调整；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4.19 万元，比上年预

算增加 8.19 万元，增长 136.50%。主要原因是：2023 年公用经费增加，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政府采购预算 2.7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8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90 万元。

2023 年度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7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7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车辆 1 辆，价值 11.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11.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 0.52 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 11.86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3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0.00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		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保障会议经费项目			项目负责人		高辉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 总额：	10.00	其中：财 政拨款	10.00	其他资 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资金 10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各类会议视频会议活动，为了满足日常工作需要，该项目有力保障了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各类会议活动安全有效、正常有序开展及顺畅运转。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完成 值	指标分值 权重	指标赋 分规则	佐证资 料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视频会议 次数（次）	≥100 次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正式材 料
	质量指 标	会议出勤 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 料
	时效指	项目完成	2023 年 12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	工作资

	标	时间	月				成比例 赋分	料
		资金支付 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 料
成本指 标	经济成 本指标	视频会议 成本 (万 元)	≤10 万元	预算支出 标准		2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效益指 标	社会效 益指标	有效保障 工作正常 开展	有效保障	固定标准		20	按评判 等级赋 分	说明材 料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受益参会 人员满意 度 (%)	≥95%	固定标准		10	满意度 赋分	工作资 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 05 月 05 日